联合国 S/PV.6302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五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三〇二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 10 分举行
纽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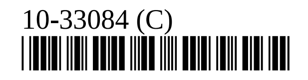
主席：	高须先生	（日本）
成员：	奥地利	迈尔-哈廷先生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维奥蒂夫人
	中国	龙舟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尔先生
	加蓬	蒙加拉·穆索奇先生
	黎巴嫩	萨拉姆先生
	墨西哥	普恩特先生
	尼日利亚	奥格武夫人
	俄罗斯联邦	丘尔金先生
	土耳其	阿帕坎先生
	乌干达	鲁贡达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马克·莱尔·格兰特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赖斯女士

议程项目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报告(S/2010/173)

10-33084 (C)





上午 10 时 1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报告(S/2010/173)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瓦尔斯特伦女士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认为安全理事会同意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秘书长关于两性平等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女士发出邀请。

就这样决定。

我请马扬贾女士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我谨提请各成员注意文件 S/2010/173，其中载有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报告。

在本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将听取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和雷切尔·马扬贾女士的通报。我现在请瓦尔斯特伦女士发言。

瓦尔斯特伦女士(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感谢你和日本常驻代表团使我有这次机会，以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的身份，在安全理事会发言。

为什么这个负责讨论战争与和平问题的机构应当讨论妇女的安全问题？安理会对这个问题展开审议，是一种突破性举措，我很荣幸能参与发表意见。我也想作坦率的评估，谈谈在我们消除性暴力的努力中存在的缺漏、我在访问刚果民主共和国期间看到的各种挑战以及我的构想与五点计划打算如何进行应对。我想向安理会提出两点前瞻性建议，即：应当持续不断地探讨性暴力问题，以及把防止性暴力作为一项优先要务。

从特洛伊战争到核时代，强奸行为与武装冲突之间一直存在着一种“共生”关系。然而，我们现在才刚刚开始了解这种关系。历史使“武器与男人”这一古老传说长期延续，前线士兵的处境被置于重要位置，而妇女则被置于次要位置。

然而，安理会帮助重新界定了强奸与战争之间的关系，并从更广的角度重新界定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之间的关系。第 1820(2008)号决议对一种令人发指的现实作出了具有历史意义的回应。这种回应符合这样一种认识，即：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是一种集体暴力，不仅要把人毁灭，而且还意图摧毁其人格尊严。

联合国其他机构为促进两性平等、发展与正义而作的补充努力至关重要，我期待与它们开展协作，作为与联合国广大会员国联系的一道桥梁。然而，我们用于对付在普遍存在和平与秩序的地方所发生强奸行为的办法不足以让我们有能力对付蓄意把强奸作为一种战争策略的行为，就象我们对待谋杀行为的办法不足以让我们有能力对付灭绝种族行为一样。就其意图、范围和影响而言，这些犯罪行为不存在可比性。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通过了《联合国宪章》，目的是“欲免后世再遭……惨不堪言之战祸”。但尽管如此，强奸祸患仍持续存在，其所带来的痛苦大都无人诉说。仍然有妇女在枪口下遭强奸，而后生下后代，她们的后代被打上了战争私生子的烙印。那些纵容实施性恐怖的政府和武装团体使《联合国宪章》以及安理会为执行《宪章》而采取的行动受到了嘲弄。那些利用性暴力来惩罚、羞辱、恐吓或驱逐受害者的行为

人不仅对受害者犯下罪行，而且也犯下了危害人类罪。

性暴力造成不安全气氛，而且使之长期持续。这还导致能够安全上学的女孩以及能够前去供水点、市场和投票站的妇女急剧减少。作为一种生物武器，它加剧了社区所承受的疾病负担，包括艾滋病毒和艾滋病负担。它导致家庭离乡背井，支离破碎，而且把受害者变成社会弃儿，从而使社区纽带遭到摧毁。性暴力造成的心理创伤持续存在于社会深层，而且同一切战争遗留爆炸物一样，使和平的可能性降低。

性暴力远非一种因环境而出现的问题，它是一种更广泛行为模式的一部分。冲突性质不断在变化，其特征是：平民与战斗人员彼此更加混杂在一起，导致民众成为袭击目标，妇女和女孩面临更大的风险。政治和军事领导人以强奸为手段，借以达到其政治、军事和经济目的。出于政治动机的强奸行为是一种令人不安的趋势，在肯尼亚境内举行的有争议的选举期间就出现了此种现象，最近在几内亚街头，光天化日之下也发生了此种行为。此种罪行造成了一种安全危机，要求采取一种安全上的对策。

那么，联合国系统应当采取何种对策，有什么缺陷？

联合国系统正在提出一些建议，目的是进行有效的监测和报告，以对照业绩基准，确定并填补缺漏。我想谈谈这些关键的缺漏，我所提出的构想就是为了填补这些缺漏。

首先，我们采取行动所依据的认知基础由于分析上的误差而受损。也许危害最大的潜在因素是这样一种看法，即：强奸是一种不可避免的战争产物。性暴力及其极端后果并非冲突和流离失所现象的内在产物。不过，有一种看法认为，强奸行为使施行者双手不沾鲜血，而且还可以将其归咎于生理需要或战乱。因此，我们必须明确这样一点：集体强奸与大屠杀一样，完全不是一种自然行为，也并非不可避免，而且根本不为人所接受。各种研究显示，在战争期间把强奸作为一种手段的情形各有不同，而且在有些情况中，此种现象很少出现，因此我们知道，它并不是冲突的必然后果。联合国传统上从性别、生殖健康以及发展的角度来分析性暴力问题，这意味着安全方面的因素和行为者往往被忽略。但是，战争期间的性暴力是一种可以通过下命令来执行、被姑息或者被谴责的罪行。我坚信，一旦我们更好地理解这些动态关系，我们就能够防止这种罪行。

但是，目前有各种因素阻止幸存者站出来报告这些罪行，其中包括缺少服务、羞耻感、对权利的认识不足以及很高的安全风险。为了向干预措施提供信息，我们需要反映趋势、预警指标以及袭击模式的数据。尽管我们不能指望在战场上进行精确的数据记录，但是，信息共享和协调不足意味着有关性暴力的数据依然是支离破碎和传闻性的数字。不过，我的看法是，纵观性暴力的历史，应当由那些在战争期间声称强奸并不普遍的人来承担提交证据的负担。在法律和秩序荡然无存的时候，应当自动把处理强奸问题包括到应急计划之中。

与此相关的一个缺口是问责：必须记住这些战争最复杂的恐怖行为。历史不会自己重复，是人们在重复历史。因此，我欢迎扩大雇用儿童兵团体的“耻辱名单”，把据信涉嫌犯有性暴力行为的团体包括进来。秘书长关于第 1820(2008)号决议的第二份报告将由我的办公室编写并将在今年年底提交，报告将提出被列入名单的标准。这些标准与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制订的标准保持一致。我们不能人为地把 18 岁作为关注强奸受害者的分界线。我的设想包括利用妇女保护问题顾问作为实地的合作方，对性暴力的安全层面问题进行追踪。

另一个缺口是把性暴力——对男孩和男性的性暴力以及对妇女和女孩的性暴力——例行地包括进来，作为保护平民工作的一部分。在达尔富尔采取了“拾柴路线巡逻”等特殊办法，但是，我们需要使这些努力系统化。今年 6 月，我将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共同公布处理与冲突有关性暴

力问题维和实践的分析目录。这份文件将记载富有希望的做法和有效应对措施的要素。

为了亲眼目睹这些保护方面的挑战，我最近访问了刚果民主共和国。这是一个幅员辽阔和令人赞叹的国家，我在那里会晤了许多坚忍不拔和富有活力的妇女。但是，使之黯然失色的是刚果仍然是全世界“强奸之都”的这个可怕事实，这使刚果的形象和经济增长潜力受损。刚果的母亲、女儿和姐妹们在羞辱中生活，而强奸犯却逍遥法外。受害者由于这种不公正现象而受到双重伤害。不过，刚果拥有一个强有力的法律框架，并且发表了关于“零容忍”的宣言。在刚果政府和联合国系统的共同指导下，刚果还制订了一项防止性暴力的全面战略。这些法律必须得到执行，这项战略也必须付诸实施。在各个方面，从总统、国民议会和省长到宗教领袖和社区领导人，都需要发挥政治领导力。

性暴力仍然是冲突的一个主要特点，甚至是越来越严重的特点。我在整个南北基伍都听到妇女抱怨说：“要不是因为战争……”。最近的报告表明，南北基伍被调查妇女中有 60%遭到持械男子的轮奸。其中超过一半的袭击是在被认为安全的家中，在夜晚发生，而且常常当着受害者的丈夫和孩子的面进行。我听说，有证据表明，到保健中心就医的妇女中，有五分之四声称她们遭到军人强奸。这个问题的核心是有罪不罚，这种现象已经成为常规，而非特殊情况。强奸的受害者无处申诉，也得不到补偿。在南基伍省，只有 54 名治安法官，其中只有两名为女性。

刚果人民应当有一支可以捍卫和保护他们的可信军队。军队应当象征着妇女可以求助，而不是避之不及的服务队伍。军队不应当是一群不经筛选被聚集在一起的散兵游勇。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力量的总部有一幅标识，写着：“纪律是军队的保障”。但是，纪律必须得到具体措施的支撑，这些措施将以军营取代临时帐篷，用军装取代临时拼凑的装束，并且用可靠的付薪制度来取代鱼肉乡里的暗势力。

同样，刚果国家警察部队缺少应对性暴力的切实手段。在强奸被形容为瘟疫的情况下，戈马的妇女和儿童保护部门只有一辆摩托车用于逮捕嫌疑犯。暴力罪犯坐在这辆摩托车的后座上，被带往作为拘留所的一个小棚子。

不过，警察、司法部门和医院的工作人员、非政府组织以及地方政府的执着精神令我感到鼓舞。我还要高兴地报告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在实地工作中取得的进展。其中一个例子是特派团沿市场进行的巡逻。一开始，只有少数妇女走巡逻的路线，但随着时间推移，有越来越多妇女开始利用这些护卫的好处。安全感的加强带来了更多的贸易，为经济发展作出了贡献。

我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调研结果以及对上述缺口的分析再次证实我所列述的我的任务的五大优先事项议程，即结束有罪不罚现象；赋予妇女权力；动员政治领导人；加强对强奸作为一项战术和冲突后果的认识；以及确保联合国系统采取更有一致性的应对措施。

第一，有罪不罚现象泛滥的情况必须结束。这是安理会引导有关局势从依靠强权走向依靠权利，从以战争为主宰走向法治，以及从依靠子弹走向依靠选票这项更广泛任务的一个关键部分。如果妇女继续受到性暴力的侵害，这并不是由于没有充分的法律来保护她们，而是由于执法不足。我将与各国政府共同努力，研究如何根据安理会第 1888(2009)号决议的授权，利用法治问题专家组的技术专长。

第二，我们不仅仅要保护妇女不受暴力侵害，而且还要赋予她们权力，使她们成为促进变革的力量。如果枪声停息，但强奸罪行仍然得不到控制，停火并不意味着妇女得到和平。

第三点是要动员政治领导人。各项决议本身并不是目标，而是政治领导人可以利用的工具。我打算把各国与联合国和区域机构动员起来，把这项议程作为它们的行事规范，并且对其成功承担责任。我还将动

员非传统利益攸关方，因为性暴力不仅仅是一个妇女的问题。

第四点是更多地认识到，强奸是一种战术，也是冲突的后果。应当告诉那些容忍性暴行的人，他们这样做是在藐视安全理事会，而安理会有能力采取强制措施。第 1807(2008)号决议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犯有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包括性暴力的个人实施旅行禁令并冻结其资产，这是安理会采取有效行动的一个有力事例。

第五点，也就是协调，这是避免联合国活动出现缺口和重复工作的关键所在。我将通过“联合国制止冲突中性暴力行动倡议”这个机构间网络来开展工作。这个网络在五个综合特派团的所在地——刚果民主共和国、利比里亚、苏丹达尔富尔、乍得以及科特迪瓦——提供了战略支持，帮助各个机构超越机构授权的界限，开展一体行动。令人鼓舞的是，安全理事会在延长科特迪瓦特派团和苏丹特派团任务规定时，加强了对采取综合战略打击性暴力的呼吁。

最后一个主题针对的是最紧迫的一个差距，也就是预防。本次讨论的范围已经从像处理其他悲剧一样处理性暴力，转变为像预防其他威胁一样预防性暴力。这意味着既要帮助受害者，也要帮助确保不再有受害者。

我的办公室将编制一份风险因素预警表格，以便从实地就开始发出警报。我期待着与军事联络官合作，他将与部队指挥官、国防部以及武装团体进行联络，以便确定暴力模式。

我们目前的信息主要来自于幸存者。长期以来，调查凶手和非国家行为者的动机被认为是难以启齿的，好像这样做将使他们的行为合法化。对凶手的了解，是欠缺的一环。

各方非常注重指挥责任。这是应该的，但是我们不应当忽视同侪责任的重要性。同侪压力在武装团体中具有强大的影响力，在是非颠倒的战争伦理中，暴力成为美德，强奸是一种成年礼。用一位在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对多项强奸指控认罪的前战斗人员的话来说，

> “我们的错误如此可怕，以致我们坚持不改并试图为其作出辩护。我试图对自己的行动感到骄傲，并认为这是一名成功士兵的行动”。

我建议创办一个关于防止性暴力的同侪教育模式。

打击性暴力需要安理会不断审议。专题决议中的大胆语言，不能在国家一级采取行动时打折扣。精心制定的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授权发挥了实际的作用，我赞扬 2009 年 5 月安理会前往刚果的最近一次访问团所作的努力，以保证把黑名单上犯有性暴力的 5 名军官绳之以法。

国家负有保护公民免遭暴力的首要责任。我认为，我的作用是帮助建立国家履行其义务的能力。如果侵犯妇女权利的人不受惩罚，妇女就没有权利。我对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听到的情况感到困扰——当夜幕降临，妇女呆在自己的屋檐下，睡在自己的床上，仍然感到不安全。我们的目标必须是捍卫国际法，以便妇女，即便在世界上饱经战乱的角落，能够在司法的保护下安睡。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瓦尔斯特伦女士所作的重要通报。

我现在请马扬贾女士发言。

马扬贾女士(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介绍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报告(S/2010/173)。主席先生，首先，我谨对你给我这次机会就安理会面前的报告进行发言，表示深切的感谢，报告提出一系列在全球一级用来跟踪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指标，供安理会审议。你在本月担任安理会主席对于我们能够及时完成召开安理会本次会议所需的准备工作非常重要。

我也谨感谢奥地利常驻代表团不懈地支持指标制定进程，并同全球指标技术工作组密切配合，包括

资助漫长的协商进程中的一部分，导致今天摆在安理会面前的报告的完成。

我也同大家一道热烈欢迎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我担任主席的机构间妇女和两性平等网络和我本人，期待同她密切合作，促进妇女的权利及其对和平与安全的贡献。

安理会面前的报告，是根据 2009 年 10 月安全理事会关于秘书长在 6 个月内提出一系列用于在全球一级跟踪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指标以供审议的请求编写的；这些指标可以成为联合国相关实体、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以及会员国对于在 2010 年及其后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情况提出报告的共同基础。

在介绍报告中提出的指标之前，请允许我谈谈导致编写这份报告的过程。该过程是重要的，因为它表明了广大利益攸关者对于想办法更好地监测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进展情况的决心。

本报告是一个漫长和全面进程的成果，涉及一系列广泛的利益攸关方，包括各会员国、联合国实体、民间社会以及技术和实务专家。根据安全理事会的请求，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机构间工作队设立了全球指标技术工作组，以便确定和概述所要求的一套指标。由联合国各实体代表组成并由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领导和协调的这个工作组，发起了一个收集有关联合国系统和各国政府及其他组织所用指标的信息的全面进程。

摸底清查工作的结果是，产生了据报在工作组检查的各项文件中使用或曾经参考的 2 500 多项指标。它们是制定今天摆在安理会面前的报告中所载各项指标的原材料。民间社会代表、技术专家、联合国实体和会员国对它们进行了协作审查，以便把它们减略为最具体、可计量、可实现、相关和有时限的措施。结果产生了一份入围清单，在同安理会成员、民间社会、联合国主要实体和其他利益攸关者的协商之下，得到了进一步的审查。报告所载的最后指标清单，体现出这些广泛协商的成果。

尽管协商的广度与范围有限，我感到高兴的是秘书处遵守了编写报告的短暂期限。这本身就表明了秘书长对于推动更有效地监测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承诺，尤其因为我们将要迎来 10 月该决议通过的十周年。

现在，请允许我谈谈报告中提出的指标。选出的总共 26 项指标列于报告的表一至表四，并在文中有简单的解释。这些指标涉及有关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一系列广泛的实质性问题。它们被编入四大组，同《全系统行动计划》衡量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进展情况的各个领域相吻合。这四个领域是：预防、参与、保护，以及救济和恢复。这些组中的指标包括：评估妇女和女童的状况，两性问题的考虑在多大程度上被纳入和平进程的主流，以及设法确定用于解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现有资源和机构能力。

报告承认，选出的 26 项指标处于不同的可适用和技术发展阶段。这一点在报告中得到承认，可以从可行性指标 A 至 F 的规定看出，指标 A 的集合和使用需要最短和最少的努力，F 需要最大的努力。因此，在能够完全运用之前，多数指标将需要一个检测和试验阶段。

试验和测试的目的是什么？这种做法能够评估拟议指标的数据收集可行性和有效性，还能为现时无法提出数据的那些指标确立基准。试验阶段也是与各会员国、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的机会，以巩固进程的自主权和成果。预期试验阶段的长短将视每一组指标的情况而各不相同，一些情况下可能延续两至五年。

就指标的适用性而言，安理会面前的报告指出，虽然大多数指标是为受冲突影响国家或地区提出的，但在适用这些指标时，必须以每一冲突局势的具体性质为指导。还必须指出的是，第 1325(2000)号决议所处理的各项问题对于没有经历武装冲突的情况也适

用。报告所提适用指标也可用于这些情况，以便作为早期预警的指标。

报告在其结论中建议，安理会敦促联合国系统邀请在数据收集与分析方面具备技术专长的有关组织和当事方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普及这些指标，以便让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各会员国都可以利用这些指标。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个联合国”试点国家以及综合特派团对于在国家一级测试和试验指标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在这方面，安理会不妨敦促会员国同联合国同时努力，主动提出试验各项指标，以确保这些指标符合具体的国家情况，并确立数据收集和分析的最佳做法。

报告还建议，安理会利用本报告所提指标作为一种基础，据以建立一种评估安理会本身在监测和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所取得进展的制度。

秘书长则重申，他将致力于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以及第 1820(2008)、第 1882(2009)、第 1888(2009)、第 1889(2009)和第 1894(2009)号等相关决议。秘书长通过任命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显示了他决心解决长期的暴力侵害妇女、包括性暴力的祸害，以身作则并努力赋予妇女和女童权力，让她们在和平与安全中、包括在冲突局势中发挥切实的作用。

秘书长继续致力于加强联合国全面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能力。他本人目睹了在受冲突影响国家侵害妇女和女童权利的暴力、虐待和其它公然违法行为带来的影响，并为此深感不安，他依然坚定地致力于这一事业。

我们都期待加快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希望十年后，我们能够谈论全面执行，给实地带来真正的、可以衡量的变化。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马扬贾女士的全面通报。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马克·兰雅·格兰特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安排今天的辩论会。我对沃尔斯特伦女士和马扬贾女士表示热烈的欢迎，感谢她们今天上午的有益和非常有说服力通报。

联合王国认为，安理会必须继续不断地关注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正如沃尔斯特伦女士指出的，这不是妇女问题。这是和平与安全问题。

我们曾多次在安理会会议厅谈论冲突给妇女和女童造成的极大灾难性影响。使影响更具破坏力的是，它所影响到的各国人民，正是我们在重建社会和实现持久和平和长期稳定时所要依靠的人民。

去年，安理会就这一议程项目通过了两项重要决议，以期解决冲突中性暴力带来的持续威胁和确保妇女的参与、包括对于和平进程的参与能够提高到其应有的位置。当时，许多安理会成员强调，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还需要做很多工作。十年前通过的这一决议，将赋予妇女权力作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提了出来。

去年 10 月举行的两场辩论中的第二场辩论中，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执行主任伊内斯·阿尔韦迪女士承诺要应对安理会衡量进步的指标的挑战，她指出：

> “我们大家都来清点和平谈判桌上的妇女人数、在战争中被强奸的妇女人数、再也没有收回她们财产的境内流离失所妇女的人数以及因为敢于讲话而被杀害的妇女人权捍卫者的人数，现在该是时候了。”(S/PV.6196，第 6 页)

由于她的努力，特别是马扬贾女士和她的班子过去六个月的努力，我们现在有了某些令人鼓舞的分析，有了包括 26 个指标的清单，我们在今年 10 月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的十周年之前可以进一步发展、加强和审查这一清单。我祝贺她提出这份透彻的报告(S/2010/173)。

联合王国希望今年 10 月安理会能够借鉴所有联合国会员国所表达的意见，核准这些指标，以便让我们能够制定各项目标，衡量进展和调整我们的努力，

以确保我们能够让起草和支持第 1325(2000)号决议的那些国家的雄心壮志得以实现。

我们需要知道我们是从哪里入手的，以便评估我们想要取得的进展。我们取得了成功的方面，就应该审视成功的原因。我们的努力有缺失的方面，就应该刻意地拿出更多时间和资源赋予妇女权力，支持冲突后的恢复。当然，有些事情是很难衡量和量化的，但这不能成为借口。这是一种挑战，需要我们加以克服。我们应制订出我们的指标，并根据经验加以完善。

我要就这一重要议程项目谈两点。首先，我要表示联合王国支持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仅仅在短短几个星期里，沃尔斯特伦女士就加强了我们对于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关注，我们希望这一趋势将继续下去。与此有关的是，我们全力支持设立两性平等问题综合实体，作为加强联合国系统在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包括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方面的能力的最佳选择办法。

联合王国真心希望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能够作为落实这一项目的一个里程碑为人们铭记于心，并为下一个十年定下基调，使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成为所有会员国持续关心的重点问题。

我们支持今天的主席声明草案。

赖斯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召集安理会讨论一个对于美国极其重要，实际上对所有国家都极其重要的问题。我还要感谢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和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所作的非常有益的通报。

安理会在过去 10 年里通过了一系列决议，一直呼吁武装冲突所有各方尊重妇女的权利。安理会还呼吁那些当事方在冲突预防、和平谈判和冲突后重建努力方面做更多的工作。安理会还提请注意，国际和平与安全同利用性暴力作为针对平民的战争工具之间存在着明确的联系。

武装冲突给人带来的代价是真实而严重的。武装冲突继续给妇女和女孩造成破坏性影响，使她们身心遭受创伤，受到性侵犯，在社会和经济上被边缘化，没有政治权力。会员国必须再度对第 1325(2000)号、第 1820(2008)号和第 1888(2009)号决议作出承诺，并加紧努力执行这些决议的规定。

我们感到鼓舞的是，在过去几个月里，这方面的势头显著增大，尤其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瓦尔斯特伦特别代表获得了任命，而且在她的努力下，一个由优秀人员组成的工作班子正在形成；成立了一个专家小组；特别代表立即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严重危机给予了重视。

我国政府承诺支持瓦尔斯特伦特别代表的工作，使其办公室能够配齐人员。特别是，我们期待给瓦尔斯特伦特别代表的办公室配备一名军事专家。这位专家将负责帮助制订办法，使武装部队能够在冲突期间预防和制止性暴力及性别暴力，支持实施战略，说服冲突各方的军事领导人订立有效办法，防止他们的部队在武装冲突期间从事强奸行为，并帮助联合国军事领导人制订有效战略，防止武装冲突期间出现强奸行为。我们期待与瓦尔斯特伦特别代表和专家小组合作，确保以协调一致的方式解决一系列重大问题，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帮助有关国家当局加强法治，特别是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法治，向受害者提供援助，并建立一个框架以帮助防止发生新暴力或再度发生暴力，或者在无法制止暴力的情况下发出预警。

我尤其要指出，我国政府极为高兴地注意到，瓦尔斯特伦特别代表一上任就立即着手处理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不断恶化的严重局势。然而，还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制订框架并采取举措，从总体上处理性暴力问题，同时也必须把重点放在那些此时此刻正在发生暴行的具体国家和地区。

在肯定目前正在取得的进展的同时，我们也仍然很重视摆在面前的那些挑战，包括消除一些地方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现象，在我们当前的努力与成功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战略之间建立联系，其中包括刚果民主

共和国和利比里亚境内维持和平特派团战略，建立一个能够在联合国整个系统开展工作的持久性专家队伍，以及制止即使在冲突结束之后仍常常持续存在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现象。

我现在要简单谈谈按照第 1889(2009)号决议的要求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步骤。秘书长最近的报告(S/2010/173)是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联合国全球指标技术工作组在马扬贾特别顾问主持下所开展的工作，导致产生了拟议指标，可用于衡量第1325(2000)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的执行情况。这份报告可作为一个基础，供进一步进行急需的协商，以确保这些指标在概念上的正确性，也能用于衡量质量数据，而不仅仅是数量数据，并且确保这些指标可以切实运用。我们希望安理会能很快取得进展，制订一套最终指标，使联合国能够开始将其付诸实施。

联合国在促进赋予妇女权力、加深她们在政治进程中的参与以及努力消除冲突地区的性暴力方面，起着关键作用。我们支持通过联合国系统，推动处理广泛一系列妇女问题，包括为此设立一个强有力、高效率且高效力的实体，以推动处理妇女问题，增进妇女权利。

在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将近十年后，加强妇女在和平进程中的参与以及消除冲突地区的性暴力的必要性并未减弱。妇女和女孩的生命与未来都维系于此，她们无法等待。因此，我们期待安全理事会于 10 月份举行该决议通过 10 周年纪念会议并重申我们承诺从世界上消除有罪不罚、人身侵犯、歧视以及把强奸作为一种战争武器等恶行。

迈尔-哈廷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担任主席的日本安排召开了这次非常重要的辩论会，讨论我们工作的一个核心议题。我要欢迎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前来这里，第一次向安理会作通报，并感谢她作了重要介绍，从而清楚显示了她本人在这方面的坚定决心。她和她的办公室迅速投入了工作，这一事实以及她今天向我们通报的关于她最近访问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情况，令我们感到鼓舞。

我还要感谢雷切尔·马扬贾助理秘书长今天在这里所作的介绍，感谢她坚定致力于处理我们今天所讨论的问题，并向安理会介绍了关于追踪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一系列指标的重要报告(S/2010/173)。我还要感谢马扬贾女士就我们在协商期间有幸与她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共同主办的活动所说的客气话。我们向她保证，我们将继续全力支持她开展工作。顺便说一下，我们也对联合国会员国以及联合国系统内部对这项工作的广泛支持感到鼓舞。我们希望看到在 10 月份取得进一步的进展，届时安全理事会可望在今后数星期和数月的广泛协商之后，核准一套全面的指标。

我们高兴地看到，这一协商进程到目前为止已经在现有指标基础上取得进展，而且所有利益攸关方都参加了协商进程。我要强调，我们认为，这些指标构成一个整体，反映了继第 1325(2000)号决议后所通过的一系列决议中涵盖的所有相关方面。

我们希望秘书长关于这些指标的报告能反映在即将举行的各方均参加的协商中产生的结果和意见。我们希望该报告能在 2010 年 10 月举行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纪念会议之前及时提交安全理事会审议。

我们感谢日本为争取各方就今天摆在安理会面前的主席声明草稿达成共识作了非常有成效的努力。奥地利认为，这份主席声明草稿为安理会进一步开展工作提供了一个良好的起点，我们完全支持该声明草稿。

最近几天的会议也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很好的机会，可借以开始思考联合国会员国特别是安全理事会成员希望通过审查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取得什么样的结果。联合国会员国似乎已达成广泛共识，认为如果仅举行一次纯属仪式性的会议，那么将意味着世界各地的妇女以及安理会将失去一次机会，

它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当抓住机会，再次承诺处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并力求取得具体结果，尤其着眼于在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加强问责。

如果在 10 月份能够让联合国系统、咨询小组及会员国的代表共同参与讨论今后的方向以及当前的规划进程，那么显然将会促成该活动取得成功。我们知道，许多活动已经展开。我们认为，必须以尽可能透明和开展最大程度合作的方式筹备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纪念活动，当然民间社会也可在这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我们特别感谢乌干达决定于 10 月份——也就是在举行纪念活动的那个月——把这个问题作为他担任主席期间的一项优先工作。我们将做好准备，支持我们的乌干达朋友努力使这一活动具有重要的实质意义。我也要感谢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和马扬贾女士承诺使第 1325(2000)号决议十周年纪念活动成为造福世界各地妇女的一次良好机会。

奥地利完全支持设立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一职。第 1888(2009)号决议为特别代表提供了一些可供其使用的工具，例如专家小组等。我们非常希望在今后讨论这项决议执行情况的时候，听到更多涉及特别代表相关计划的信息。

我想重点谈谈关于安全理事会可如何进一步改进其在这个重要问题上所采取行动的一些切实可行建议。

随着第 1882(2009)号决议中规定的监测与汇报机制扩大适用于武装冲突当事方实施的强奸和其他针对儿童的性暴力行为，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与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新任秘书长特别代表之间极其需要开展协作。

在秘书长的国别报告中对性暴力问题进行更有连贯性和更全面的报告将使安理会能够以更有系统的方式，处理保护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免受性暴力侵害的问题。为此，安理会应当在制订或延长任务规定的决议中包括具体的报告要求。

在许多冲突局势中，蓄意对妇女和女童犯下侵害行为的施暴者大多数仍然未受惩处。必须彻底调查有关性暴力的指控，还必须把罪犯绳之以法，包括不仅通过起诉罪犯，而且通过对武装和安全部队进行筛选来这样做。性暴力受害者必需得到援助和适当形式的补偿。

这种情况要求安全理事会采取进一步行动，以便加强法治，终结有罪不罚现象。安理会应当酌情考虑适当的措施，以便鼓励和确保追究那些对大规模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行为负有责任者的责任，包括通过实施第 1894(2009)号决议重申的针对性措施，建立调查委员会以及将案件转交到国际刑事法院。制裁制度必需包括与强奸行为和其他性暴力形式有关的界定标准。各个制裁委员会必需得到这方面的相关信息，包括通过与安全理事会的其他附属机构进行交流。

我们谨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向我们通报了有关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情况。安理会已经表示，它坚定致力于解决那里涉及侵害妇女暴力的问题重重的局面。我们希望，安理会几周后对该区域进行访问时将重申这一信息。正如我所说的那样，安理会即将进行的此次访问将是一个重要机会。我们赞赏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迄今为止形成的最佳做法，例如联合保护工作队、基础设施支持以及在妇女前往市场的路上提供巡逻等。

我们完全同意特别代表的评估意见，即可持续和全面的安全部门改革是执行联刚特派团保护平民，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这项优先任务的前提。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司法、军事和警察部门改革仍然处于早期阶段。但是，这也是欧洲联盟正在努力提供帮助和支持的一个领域。

我国代表团祝愿特别代表在今后的工作中取得成功，一切顺利。我们希望能够欢迎她定期来到安全理事会。

阿帕坎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我首先要感谢秘书长特别代表玛戈·沃尔斯特伦和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所作的内容广泛和引人深思的情况通报。我也要祝贺沃尔斯特伦女士被任命为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并重申我们支持她履行她的职责。

强奸和性暴力仍然是冲突最不幸的后果之一。我们应当尽一切可能来打击这一祸害。毫无疑问，任命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和根据第1888(2009)号决议采用新机制形成了一个健全的基础，以促进联合国开展努力，解决冲突局势中对妇女和女童的威胁。确实，有罪不罚现象应当结束，必须在更广泛的意义上赋予妇女权力，我们的政治领导人应该调动起来，而且必须提高意识。最后，我们必须确保联合国系统作出更一致的反应。

在听取沃尔斯特伦女士的发言之后，我们更加坚信，迫切需要加强联合国会员国执行第 1820(2008)号和第 1888(2009)号决议的努力。今天的会议不仅使我们能够总结在这个重要问题上取得的进展，而且还向广大国际社会发出了信息，表明这个问题在安理会的议程上处于重要地位，而且我们决心履行我们的承诺。因此，我要再次感谢主席国日本组织此次及时的会议。

尽管通过第 1888(2009)和第 1889(2009)号决议带来的势头富有希望，尽管所有利益攸关方在纪念具有里程碑意义的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之前作出新的承诺，但在全面实现这些决议，包括第1820(2008)号决议所载目标之前，仍然存在巨大的挑战。事实上，正如沃尔斯特伦特别代表所指出的那样，如果我们要能够宣称，冲突局势中的妇女享有她们全面参与其社会中建设和平努力所需要的安全和繁荣的话，还有很多工作要做。沃尔斯特伦女士提到的差距特别令人感到不安。我们坚决支持她所述的五点方案。

在这方面，我们高度赞赏秘书处最近在马扬贾女士办公室的主持下开展工作，制订了追踪第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指标。我们认为，这些指标将非常有益，帮助联合国和会员国评估这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并确定需要采取什么行动来战胜相关挑战。

在今后几个月中，在我们进一步制订这些指标的时候，需要收集必要数据、在数量和质量指标二者之间取得适当平衡以及考虑各个冲突的具体情况将是我们要处理的重要问题。为此，继续与广大联合国会员国进行协商肯定将帮助我们就一整套商定指标达成共识，由此确保一种广泛的“主人翁”感，这将加强和促进执行工作。在这方面，我们认为，纪念第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将提供一个绝佳机会，以便进一步促进这一进程走向正确的方向。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要谈一谈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决议方面的两个具体问题，我认为它们需要得到特别的关注。第一个问题与在第 1820(2008)号决议和第 1888(2009)号决议范围内同时开展的工作有关。我们认为，这两项决议的目标都是推动体现在第1325(2000)号决议中与妇女、和平与安全有关的广泛目标。因此，我们认为，在这两方面开展的工作应当被认为是同一个整体的组成部分。我们期待着秘书长特别代表支持这个做法。毕竟，如果采取整体办法，并且全面地处理参与、保护和预防问题，那么，我们处理性暴力问题的努力将最为有效。

我要谈的第二点与需要加强广大国际社会对安理会就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通过的四项决议的认识有关。为此，我们认为，我们应当更好地利用议员在推动这些决议的目标方面可以发挥的作用。事实上，只是由外交部或国防部来执行这些重要的决议是十分令人遗憾的。因此，我们必须扩大这些决议的所有权，并且让议员们参加这一努力。

纪念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之前的这几个月将使我们有充分机会来把言语化为行动，以确保全世界妇女的基本人权。土耳其完全致力于实现这一目标。在此，我要再次重申，我们将继续支持执行安理会有关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各项决议。

齐亚德女士(黎巴嫩)(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感谢你召开本次会议。我们借此机会欢迎秘书长的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并感谢她就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进行全面通报以及指出优先行动领域。我们期待着继续同她进行合作。

我们也欢迎秘书长关于两性平等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女士并赞赏她的通报。此外，我们赞扬大会为建立秘书处两性平等问题综合实体所作的努力。

毫无疑问，第 1325(2000)号决议和随后关于妇女问题的各项决议，包括第 1888(2009)号决议和第 1889(2009)号决议，为在冲突局势中保护妇女和确保在和平解决争端和建设和平过程中听取妇女的声音，提供了一个强有力的框架。但是，把言论转变为行动的速度至为缓慢。我们同意瓦尔斯特伦女士的看法，即在运用已经至为先进的法律框架到这些法律对冲突局势中妇女产生切实影响之间存在着巨大差距。我们支持她为缩小这一差距所作的努力。

在这方面，我们应当以全面、综合的方式看待第 1888(2009)号决议和第 1889(2009)号决议。如果妇女受到身心双重暴力的威胁，就无法使她们拥有赋予的权力。因此，为了让妇女参与建立和平和建设和平的所有阶段作出的努力，必须将防止性暴力包括在内。今天，正在变化的冲突性质以及内战数量的增加，使得妇女和女孩更加频繁地成为受害目标。在这方面，我谨回顾瓦尔斯特伦女士关于性暴力已成为刚果民主共和国冲突的一个特征的话；当代多数冲突确实如此。

当妇女成为性暴力的受害者时，她们遭受身体和心理创伤以及社会孤立。性暴力造成家庭和社区的崩溃，削弱妇女对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的能力。在多数情况下，犯下这些罪行的凶手逍遥法外。这促使他们犯下更多这样的罪行。应对处于冲突局势的国家和刚脱离冲突的国家加强它们本国法律和安全机构的努力给予支持，使它们能够追究犯下这些罪行的凶手，并为受害者伸张正义。在这方面，我注意到，第 1888(2009)号决议要求设立一个专家组，在有关东道国政府的同意下，协助国家当局加强法治。我们欢迎这样一个小组能够发挥的建设性作用，建立冲突局势中国家和冲突后国家的能力，使它们能够把犯下性暴力罪的凶手绳之以法。

我们期待着秘书长在即将提交的有关监测性暴力行动的报告中预备提出的建议。我强调各国向性暴力受害者提供援助的方案的重要性。

我们赞扬秘书长按照第 1889(2009)号决议，努力制订在他最近的报告(S/2010/173)中所描述的一套指标。我们期待着就有关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一套指标达成协议，重点强调质量和数量两个层面。这些指标必须考虑到每个社区的具体特征以及每次冲突的性质和根源。这样，我们就能监测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工作、对改革努力作出指导并执行保护妇女和加强她们在维护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的方案。

尽管国际社会更加了解到，要维护和平与安全就需要采取满足妇女需求和使妇女参与和平谈判的措施，但至今这种参与的程度仍然很低。这导致社会中有一半人无法完全参加制定冲突后国家建设和平框架的工作。是这一半人在痛苦和沉默中付出战争的真正代价。我们必须保证妇女参加和平进程的所有阶段，以确保所有和平协定以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都纳入具体针对妇女与女孩问题的要素。

与此同时，我们必须借助和平协定的条款或当地采取的切实措施，提高妇女的社会和经济地位。这些措施包括：加强妇女的教育，作为赋予妇女权力的基础；提供保健服务和专业及职业培训；开展创收活动；并确保土地所有权和财产拥有权。除了国家努力之外，联合国实体和所有其他国际和区域组织应当加强行动，以便确保妇女参加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的工作。

最后，我们感谢秘书长采取行动执行各项相关决议，并且我们赞扬他的特别代表所作的努力。我们支持安理会今天将核可的主席声明草案。

奥格武夫人(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表示，尼日利亚代表团感谢你召开有关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本次极端重要的会议。我也要同其他人一样，对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来到本会议厅和进行非常、非常鼓舞人心的通报表示赞赏。我们了解她有关保护冲突地区妇女和女孩的任务的重要作用，并且尼日利亚充分支持和赞同她的工作。

当然，我们也要感谢秘书长关于两性平等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女士。她一直站在前线，我们对她的努力表示赞赏。

今天的审议重申了我们大家对于冲突对妇女的影响以及妇女在帮助预防和解决冲突方面应该发挥的作用的高度重视。我们感到关切的是，尽管第1325(2000)号决议和第 1820(2008)号决议已成为千百万妇女和女孩的希望灯塔，但强奸和性暴力罪行挥之不去。然而，我们都感到乐观，只要我们有集体意愿，特别是在安全理事会，我们就能够结束这种有罪不罚现象和这一危害人类的罪行。对我们这样在我们次区域和全世界积极参与维持和平努力的国家来说，现在是努力落实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最好时机。尼日利亚是试行两性平等和维持和平框架的四个会员国之一，我们认为，这一努力是全球共同致力于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一承诺的必然结果是：妇女在建设和平和预防冲突中将发挥更大的作用，武装冲突中大规模侵犯妇女权利的行为将有所减少。

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在拟定和制定为充分落实第 1325(2000)号决议所载各项目标以及《北京行动纲要》以便防止发生侵害妇女暴力的行为而必须采取的措施方面进行的工作值得高度赞赏。然而，实现这两份文书各项目标方面的进展十分缓慢，让我们感到关切。

有鉴于此，尼日利亚欢迎秘书长的报告(S/2010/173)。该报告提出了用以衡量各项最佳做法的各项指标，更加明确地正视了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问题。报告是按照预防、参与、保护、救济和恢复这五个支柱编排这些指标的，因而将妇女的作用和经验正确地摆在了联合国的和平与安全工作的前沿和中心位置上。同主要行为者进行广泛磋商制定这些指标，在试行阶段是绝对必要的。

试行方案的建议颇有说服力。但是，我们认为建立共识的工作极为重要，同时还要有可靠的资金承诺。国际社会集体承诺分享知识和专长以便为试行阶段以及嗣后执行拟议的框架提供便利，也同样非常重要。在作出了这些承诺之后，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各项目标才能最终成为联合国维持和平和预防冲突工作的基石。

试行方案取得的进展应该作为专项列入秘书长嗣后的报告之中，以确保监测和问责措施既实际又有效。此外，秘书长还应指出需要哪些进一步的资源，并提出报告。这是为了确保有效地执行协调各有关方提出的意见这一艰巨任务。

最后，尼日利亚支持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主席声明草案。

蒙加拉·穆索奇先生(加蓬)(以法语发言)：首先，我感谢秘书长的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以及助理秘书长兼两性平等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女士所作的高质量通报。

秘书长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报告(S/2010/173)为我们提出了监测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一些重要指标。国际社会运用这些指标就能更好地评估所取得进展，查明继续阻碍妇女全面参与和平进程的各种困难。我国代表团欢迎目前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820(2008)号决议、第 1882(2009)号决议、第 1888(2009)号决议、第 1889(2009)号决议和第 1894(2009)号决议制定指标的工作。

秘书长报告让我们进一步了解了保护冲突局势中妇女的整个机制。这一机制基于两个目标：促进妇女在和平进程和防止冲突方面的作用以及结束利用性暴力作为战争武器的行为。

我国代表团赞同秘书长所说的看法，继第 1325 (2000)号决议通过十年后，执行工作取得的进展甚微。没有具体的指标一直是评价这方面工作进展的障碍。因此，我们对本报告中规定的指标表示欢迎，并希望这些指标能够弥补这方面的空白。

为使这些指标能够付诸实施，需要加强会员国、联合国各实体、各区域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间的合作，特别是在当前的初期阶段。但收集可靠的数据对于一些国家可能是一个困难，特别是还处于冲突局势或武装冲突的国家。因此，需要对这些国家给予特别支助。

这些指标所涵盖的四个专题领域极其重要，应该能够对预防、参与、保护和救济等领域取得的进展进行监测。有效实施这些指标不应是目的的本身，而应成为解决冲突的各个阶段——从预防和调解到冲突后建设和平活动——内解决妇女边缘化问题的另一手段。

最后，我再次强调指出，我国代表团高度重视妇女对于和平进程的切实参与。妇女参与和平进程要求在各个社会内实现两性平等。例如，在加蓬，国防部的负责人是妇女。同样，妇女在许多军事部门位居要职。这样，这些妇女在加蓬能够为寻求解决安全问题的办法作出贡献。

我国欢迎任命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为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并欢迎她提出的五点计划。我们还支持今天辩论结束时将要通过的主席声明草案。

德里维埃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感谢你组织安理会本次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会议。法国欢迎任命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为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我们感谢她坦率地评估如何提高联合国系统在这一领域的成效。我们赞赏她在履行使命时迈出的很有希望的第一步。

我们支持她提出的建议。安理会在支持联合国其他机关、机构、基金和方案为推动妇女事业采取的行动时，有必要从冲突中妇女的情况对于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出发，继续考虑到冲突中妇女的情况。与此同时，联合国系统还应增强行动的一致性，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同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拉迪卡·库马拉斯瓦米女士业已建立起来的合作。

需要将重点放在预防性暴力问题上，特别是要确保此种暴力不会变成系统的战争手段。在这方面，安理会应继续努力将安理会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决议所建议的做法全面纳入到行动任务中，并设法使冲突各方将这一观点纳入它们的和平进程之中。

我们感谢特别代表向我们介绍她最近对刚果访问的情况。这些信息有助于我们筹备安理会 5 月中旬对该国的访问。当然，我们将继续鼓励刚果当局将已提请其注意的犯有冲突局势中性暴力罪行的 5 名肇事者绳之以法。一些审判已经开始，但进展太慢。打击性暴力和有罪不罚现象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仍是一个优先事项。

其它悲惨局势的清单很长，而且不幸的是，这个清单远远没有包括所有情况。尼泊尔和缅甸针对少数民族妇女的暴力以及科特迪瓦、几内亚和肯尼亚前冲突地区泛滥的性暴力都提醒我们这一点。在处理这些局势时，促进执行第 1888(2009)号决议的具体措施应当具有积极影响，其中包括迅速把专家部署到实地和在维持和平行动中部署妇女保护问题顾问。但是，沃尔斯特伦女士面前的任务是艰巨的。她可以指望法国将帮助她履行这项任务，并继续坚定地支持她的工作。

我也要感谢马扬贾女士所作的发言，并赞扬她的部门开展了出色工作，为安理会提供了监测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指标。

本次会议结束时要通过的主席声明是一项技术性声明，并将启动秘书处与安理会之间的磋商阶段，

最终应当在今年 10 月通过秘书长根据第 1889(2009)号决议制订的目标提出的一整套一致的指标。我将不一一列举各项指标，因为我们都很熟悉它们了。

我只是要欢迎目前在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中把妇女和女童纳入考虑这一事实。法国特别重视这个问题，因为妇女和女童常常被排除在仅仅针对武装战斗人员的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之外。通过与儿童基金会合作，2007 年在巴黎商定的原则和承诺的主要贡献之一恰恰是，它们使我们能更好地把妇女和女童这个层面考虑进去。

最后，我回顾，法国支持秘书长提出的建议，即于今年10月在第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之际，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一次部长级会议，以便评估过去十年来取得的进展，并且开创新的未来。

卡雷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首先，我们感谢主席国日本召开今天的会议。我们也祝贺玛戈·沃尔斯特伦女士被任命为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我们愿意与她合作，以便她履行职责。

我们认为，特别代表的努力首先应当支持那些受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影响最深的国家。与此同时，与安全理事会和会员国的紧密合作非常重要。同样重要的是，我们不应重复联合国系统其它机构和机制在两性平等问题方面所作的努力。我们坚信，这种办法将有助于有效保护武装冲突中妇女的权利。

打击性暴力是预防冲突和冲突后重建方面一整套全面措施的组成部分。我们坚信，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问题不应局限于性暴力问题，以致于完全把冲突中针对妇女的其它暴力形式排除在外。这是在起草第 1325(2000)号决议时采取的平衡办法，这项决议仍是在冲突中保护妇女和确保其权利的主要基准。

我们赞扬及时印发了载于文件 S/2010/173 中的秘书长的报告，并且感谢马扬贾女士所作的通报。提出的指标将使我们能够有效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更好地理解国际社会在保护冲突中妇女权利方面需要做些什么，并且评估这方面的进展。我们还认为，秘书长报告中提及的指标需要得到认真审议，审议肯定将需要一些时间，而且要进一步充实这些指标。至关重要的是，有关指标的进一步工作必须完全透明，因为，归根结底，这些指标的重要性远非仅安全理事会成员所关注。

我们希望，在编写秘书长今年 10 月份的报告的框架内，有关指标的工作将继续下去。与此同时，主席声明中所表示的希望——即制订已经得到广泛讨论的新指标，并且把载有联合国系统就这些指标而言的作用和责任的工作方案纳入这份报告——在这方面将得到考虑。

最后，我们希望重申，我们坚信，只有通过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共同努力，我们才能确保武装冲突中的妇女享有权利并且得到保护。我们将于今年 10 月份纪念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这项决议仍然是这方面的主要基准。

武卡希诺维奇先生(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关于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女士和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玛戈·沃尔斯特伦女士作了内容翔实的通报。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完全支持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这项决议的各项规定已被纳入我国的两性平等行动计划中。此外，我们强调，妇女充分参与所有的维护和促进和平与安全、早期建设和平以及冲突后规划努力具有重要性，而且必需加强她们在决策进程中的作用。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欢迎秘书长的报告(S/2010/173)及其所载建议。我们也积极注意到全球指标技术工作组所做的工作。我们认为，就技术发展和建立基准两方面而言，所提出的一整套指标为今后的工作提供了坚实基础。我们认为，这项工作在今后时期应当得到加强。

考虑到对性别问题敏感的指标的特殊性质，我们强调，所有数量指标都必须辅之以质量评论和分析，以便反映具体国情或背景。我们还认为，应当明确区分将由联合国收集信息的指标和将由会员国收集信息的指标。为此，不应使会员国由于承担额外的收集数据责任而负担过重，而且要通过指标的追踪，对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深入分析。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欢迎这个设想，即这一进程应当是透明的，并且通过与有关利益攸关方协商来进行，以便把它们关于这个特定问题的看法包括进来。我们认为，秘书长的下一份报告应就联合国系统和其它行为体在推动在全球层面深入、高效和更成功地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方面，其议程、作用和责任为何提出实质性意见。

最后，我们要重申，这套指标不仅对有效确定追踪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进展方面的差距和第 1888(2009)号决议方面同时进行的工作来说至关重要，对于这些决议的有效监测和评估来说也至关重要。因此，至关重要的事，纪念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不仅要宣扬迄今为止取得的进展和成就，而且也要评估尚未解决的各项挑战，以及将如何及时跟踪和衡量成就与进展。

龙舟先生(中国)：我感谢日本倡议举行今天的通报会。感谢秘书长关于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瓦尔斯特伦女士以及秘书长性别问题特别顾问马扬贾女士的通报。

十年前，安理会通过了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第 1325(2000)号决议，这一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文件奠定了国际社会在妇女、和平与安全领域开展合作的基础。安理会围绕该决议采取了不少后续行动，各成员也根据决议的要求积极采取了有关措施。性别平等、向妇女赋权、防止和打击性暴力等观念日益深入人心，有关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果。

展望未来，要实现第 1325(2000)号决议确立的各项工作目标，国际社会仍有很多工作要做。联合国各相关机构、组织应根据各自授权，分工合作，发挥整体优势。

安理会应着力预防和减少武装冲突的发生，从根源上减少冲突给妇女造成的伤害。当事国负有保护本国妇女的首要责任，不仅要重视冲突中和冲突后妇女的特殊需要和关切，而且应使妇女在预防冲突、维持和平、建设和平进程中享有充分的参与权和决策权。国际社会和各捐助方应为有关国家提供资金、技术等援助，帮助它们加强能力建设。

性暴力是某些国家和地区冲突中妇女面临的突出问题之一。中方欢迎秘书长任命瓦尔斯特伦女士为其性暴力问题的特别代表，支持她按照授权积极开展工作。我们希望特别代表和当事国加强沟通与合作，为其解决性暴力问题提供建设性的帮助。我们也希望，联合国打击性暴力的努力与保护冲突中妇女的工作，加强协调，提高效率。

中方欢迎秘书长根据第 1889(2009)号决议的要求向安理会提交报告(S/2010/173)，就制定衡量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指标提出建议。我们对秘书处所做的大量工作表示赞赏，希望秘书处对有关指标继续加以改进和完善。第 1325(2000)号决议涵盖保护妇女权益、促进妇女参与预防和解决冲突的诸多领域。就某些领域而言，具体执行情况难以用量化的标准进行衡量，在制定和完善相关指标时，要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此外，鉴于各国的国情不同，发展程度不一，历史文化各异，有关指标也要切实可行，使各国能够结合自身的国情加以灵活的运用。我们希望秘书处在制定和完善相关指标的过程中，充分听取有关各方，特别是广大成员国的意见，以便集中各方智慧，使有关指标最终能为会员国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提供有益的参考。

普恩特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同其他发言者一道感谢你和贵国代表团，在我们将要纪念有关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

号决议获得通过的十周年之际，及时召开安理会本次会议。我也感谢玛戈・瓦尔斯特伦女士所作的通报，并祝贺她被任命为秘书长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以及她在短暂的任职期间对执行其授权所表明的承诺。我也感谢雷切尔・马扬贾女士就一系列指标所做的通报，这些指标无疑将使我们更容易监测第1325(2000)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其他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我感谢多学科小组为制定各项指标所做的工作，特别是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所做的技术性工作。

墨西哥认为，冲突各方必须承担有关遵守和实施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义务。我国还认为，必须充分遵守国际人权法，以便在冲突期间和之后保护妇女与女童、境内流离失所妇女和难民妇女。从这个角度出发，我们认识到妇女在武装冲突所有阶段中发挥的根本作用。妇女是预防和解决冲突中的相关行为者，并且是重建的主力。尽管妇女与儿童是暴力的主要受害者，她们有力量和勇气成为其社区中变革的推手，并促进全国和解。妇女是解决冲突的结构问题的组成部分，然而，由于她们缺乏保障其参与的有效工具和机制，目前的不平等使得暴力循环永久持续，并拖延了冲突的解决。

在把武装冲突中妇女的问题作为优先领域加以处理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15年之后，并且在安全理事会启动了帮助妇女的广泛议程的 10年之后，事实表明所取得的进展不尽人意，并且在一些情况下出现了惊人的倒退。

第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应当成为加强妇女、和平与安全议程的一个机会。安全理事会朝着这个方向迈出了一步，请秘书长提交有关跟踪该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一系列指标。今后数月，安理会应当加倍努力，明确制定更好的方法，让联合国跟踪妇女在武装冲突局势中的作用，并帮助各国以两性观点在预防、参与、保护和恢复等领域中制订措施，并加强它们的管理和机构框架。

为此目的，必须同负责这个问题的各机构协调合作，并同联合国会员国和妇女组织及民间社会等其他相关行为者保持广泛的对话，以便在 10 月份寻求安理会的支持。这些指标应当成为各国能够用来评估它们各自进展的工具。因此，有关各国的合作至关重要。

我国支持报告(S/2010/173)提出的一系列指标和建议。我们准备深入检查迅速执行指标所需的技术、业务和财政方面。这些指标是规划和决策的宝贵工具，并且也能被当作诊断工具和路线图。我们同意秘书长的看法，即为了充分评估局势，这些指标必须有明确的联系并且相辅相成。因此，如果忽略任何一个方面，将出现只能看到对妇女产生影响的某些挑战和问题的危险。

尽管一些指标是为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国家或区域制定的，但我国认为，它们符合把两性观点作为其一个主要方面的全面和多层面的安全重点。因此，如果从预防和责任分摊的观点出发，各国都可以将之用作指导。

简言之，我们认为，这些指标对于联合国赋予妇女权力和两性平等的广泛工作来说至为有用。设立新的性别问题实体有助于加强联合国实现这些目标的机构能力。

每天遭受武装冲突暴力蹂躏的妇女和女孩不能再等待另一个十年。我们今天通过的保护妇女权利和保障妇女参与的决定将是实现一个和平与稳定的未来的最好投资。

最后，我表示我国代表团支持日本代表团起草的主席声明草案。

鲁贡达先生(乌干达)(以英语发言)：首先，我欢迎秘书长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瓦尔斯特伦女士前来安理会，并祝贺她的任命。我国代表团还感谢她的通报。我并重申，乌干达支持第1888(2009)号决议中为她规定的任务。

我还欢迎及时提交的秘书长报告(S/2010/173)，在这方面，我感谢秘书长关于两性平等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马扬贾女士就这一非常技术性的报告所作的通报。我们还感谢马扬贾女士全力以

赴，感谢她对邀请作出积极回应，向各区域集团作出技术性的通报，便于它们加深对报告的理解。我们祝贺她成功指导了机构间妇女和两性平等网络的工作，特别是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工作队所开展的活动。这些活动产生了本份报告。

乌干达政府认为，第 1325(2000)号决议及其第1889(2009)号后续决议是标志性的决议，这不仅仅是因为我们坚信妇女在冲突期间和冲突后发挥的重要作用，而且从我们的经验来看，我们承认妇女在预防和调解冲突的进程中具有不容否认的作用。

我们赞赏今天提出的报告的实质内容。尽管我们听到对报告所载各项指标还需要作进一步的技术性和基准的发展，然后才能付诸实施，但我们认为，初步确定一套最佳指标来跟踪第 1325(2000)号决议所取得的进展，其本身就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秘书长从一开始的 2 500 项指标入手，提出了容易管理的 26 项指标，这的确值得赞扬。

执行这两项决议对于一些会员国来说是一项共同挑战。我们将经常地扪心自问，执行决议取得了哪些积极成果，是什么样的成果。有了一套最佳指标，就能开创一条实实在在的道路，让联合国会员国能够借以监测决议的执行情况。

我们获悉，秘书长当前报告中所载的这一整套指标是在同广大会员国协商后编制的。乌干达认为这种协商和伙伴关系不仅积极，而且极其重要，根据我们的经验，我们发现，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既是关于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的其他政策、计划和方案的一部分，也是对于它们的补充。

在这方面，我们强烈鼓励秘书长继续征求安全理事会以及广大联合国会员国的意见，以便提出经进一步完善的指标，这些指标能够被需要利用指标的国家接受和很好地理解。今后，我们还希望能在全球一级利用这些指标对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

我们期待着能够在秘书长将于 10 月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下一份报告中收到整套指标。

维奥蒂夫人(巴西)(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组织本次通报会。我们欢迎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和助理秘书长雷切尔·马扬贾，并非常感谢她们的重要介绍。

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将近十年以来，国际社会取得了很多的进展。我们更全面地了解了武装冲突对妇女的影响，也更多地了解了她们在维持或恢复和平与安全方面的特殊需要。通过第 1820(2008)号决议，我们认识到武装冲突中性暴力的严重性，并加强了我们的应对行动。

第 1325(2000)号决议将妇女视为和平的推动者。这种作用从预防冲突到冲突后建设和平，包括很多方面。我要简要地谈谈两个方面。

第一个方面涉及到机构。在冲突后情况下，机构得到了重建和逐步的巩固，常常会存在克服历史性的两性不平等和对两性问题不敏感的机会窗口。正是在经历了战争的创伤，社会中的权力和角色正在重新分配之际，必须努力确保妇女的关切和需要得到充分的考虑。这对于宪制、政治和教育改革等进程来说尤其适用。

我要强调的第二个方面涉及冲突后局势中赋予妇女经济权力，而赋予妇女经济权力同体制能力建设一样重要。妇女参与恢复和重振经济的努力尤其重要。鉴于妇女在主要经济部门特别是在农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发展项目如果能够将重点放在妇女上，这些项目将会产生更大的影响。

第 1888(2009)号决议和第 1889(2009)号决议进一步推动了我们在妇女、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努力，这些决议帮助我们将对于各种挑战和机遇的进一步认识变成有效的行动。在安理会上述决议所作的决定中，有两项决定因为具有潜在的中长期影响而特别重要。第一个决定是请秘书长提交用于跟踪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一套指标。制定这些指标的目的是为了能够采取更强有力和更加注重成果的措施。

我们对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报告所做的艰苦工作表示赞赏。我们期待着随后进行的磋商进程，这一进程将让所有利益攸关方有机会为进一步发展拟议的指标作出贡献。在这项工作中，我们应该考虑侧重衡量进展的质量而非数量，并保持其灵活性，因为每个国家面临的挑战各不相同，这种情况应该得到确认并作出相应处理。不应将额外的报告重担加诸于发展中国家身上，特别是那些刚摆脱冲突的国家。收集和汇编数据以及编写报告的工作至为艰巨。除了作为进行学术分析的机制之外，这些指标必须有助于它们为改善妇女在冲突后局势中的状况所作的切实努力。

安全理事会在 2009 年就妇女与和平与安全问题作出的第二项重要决定是设置了秘书长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的员额。它使联合国系统能够发挥权威性的力量，对打击冲突中的性暴力行为发挥前后一致和战略性的领导作用。它在帮助这个系统的不同部分相互更加密切和更加有效地进行合作方面，填补了空缺。

我们欢迎任命瓦尔斯特伦女士担任这项职务。我们支持她的两项具有前瞻性的建议，它们分别是保持持续注意和将预防作为首要之务。我们也支持她的五点议程，其中涉及内容均衡的措施，包括对以往和未来的行事方法、问责和合作、肇事者和指挥责任以及非常欣见的同侪责任。

我们赞赏瓦尔斯特伦女士前往刚果民主共和国进行访问。我们鼓励和支持与刚果政府合作作出更多努力，以便解决在打击性暴力方面的能力建设问题和提供其他需要。我们也赞赏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在当地为增进妇女安全所采取的各项措施。

最后，我也要感谢日本代表团编制了摆在我们面前的主席声明草案。我们完全支持这份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日本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与前面的发言者和我的同事一道，感谢特别代表玛戈·瓦尔斯特伦和特别顾问雷切尔·马扬贾所作的非常有用的通报。

首先，我要祝贺瓦尔斯特伦女士被任命为秘书长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日本将全力支持她履行这项艰巨的任务。日本非常重视她就这项重要问题提供协调一致和有战略性的领导以及作出倡导的任务。我们希望特别代表特别关注对当地妇女和女孩产生影响的活动。因此，我们高度赞赏瓦尔斯特伦女士首先访问了刚果民主共和国，她在当地不仅会晤了高级别官员，也听取了性暴力幸存者的呼声。不过，在她访问之后应该采取必要的后续措施，包括不妨部署一个专家组以加强结束该国有罪不罚现象的能力。

其次，我们支持瓦尔斯特伦女士制定的五点优先事项议程。保护妇女应该与赋予妇女权力的工作齐头并进。这种概念在日本一向倡导的人的安全方法中受到强调。我们希望，特别代表会把赋予妇女权力作为高度优先事项处理，关注个人和社区的需要，以便加强它们的复原和预防能力。

第三，应该填补联合国系统在监测和报告性暴力方面的空白。我们期待着秘书长在这方面提出具体建议。在考虑到目前进程的情况下，应该拟定绩效基准，例如关于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全球指标以及对儿童犯下性暴力罪行的团体的列名准则等。

日本也欢迎马扬贾女士的通报以及秘书长就一套用于跟踪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指标及时提交的报告(S/2010/173)。我们高度赞赏马扬贾女士的领导和技术工作组的工作。我要对这些指标谈谈三点简短的看法。

首先，我们赞赏秘书处作出努力，制定了涉及第 1325(2000)号决议所有领域的整套指标。报告中提出的有关四个领域的 26 个指标相互关联。有些指标能够很快得到执行，另一些指标则需要 2 年至 5 年的时

间。我们了解，这是由于这些指标在付诸实施之前，需要技术开发。因此，秘书长应该与相关利益攸关方进行磋商，为每一指标的实施制定所谓的路线图。

其次，安全理事会应该在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 10 周年之际展现政治决心，在 10 周年的会议上核准整套指标。此后，安全理事会可要求在国家和专题报告中使用指标，并邀请会员国在执行第 1325(2000)号决议的工作中使用这些指标。

最后，在这方面能够产生协同增效作用。根据第 1889(2009)号决议，去年安理会就武装冲突中妇女和女孩的具体需要以及冲突后局势进行的辩论(见 S/PV.6196)提出了制定指标的要求。因此，我们认为，这些指标能在建设和平活动中发挥预警作用，以防止冲突的重现，从而有助于建设和平委员会进行的工作。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职能。

在安全理事会成员磋商之后，我受权代表安理会发表以下声明：

> “安全理事会欢迎任命玛戈·瓦尔斯特伦为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并重申支持第 1888(2009)号决议概述的她的任务规定。
>
> “安全理事会欢迎及时按第 1889(2009)号决议的要求提交秘书长报告(S/2010/173)，并注意到报告中有关指标和建议。
>
> “安全理事会注意到，报告中的指标需要在技术和概念上加以完善后才能投入使用。
>
> “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继续与安全理事会协商，同时顾及其他有关利益攸关方(包括更广泛的联合国会员国)发表的意见，并考虑到进一步完善其报告(S/2010/173)中的指标这一需要和同时开展的有关第 1888(2009)号决议的工作，以期在定于 2010 年 10 月提交给安理会的关于第 1325(200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下次秘书长报告中列入一整套指标，并列入一个工作方案，在其中说明联合国系统内部与指标相对应的作用和责任以及将指标投入使用的时间表。
>
> “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继续确保所有提交给安全理事会的国别报告提供资料，说明武装冲突局势对妇女和女孩的影响、她们在冲突后局势中的特殊需要和满足这些需要的障碍。
>
> “安全理事会表示打算在 2010 年 10 月纪念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之际就一整套全面指标采取行动，以用于在全球一级跟踪第 1325(200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
> “安全理事会再次表示希望纪念第 1325(2000)号决议通过十周年。”

本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 S/PRST/2010/8。

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人要发言了。根据安理会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我现在邀请安理会成员进行非正式磋商，继续讨论这一议题。

下午 12 时 10 分散会。